（上接B1213版）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2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5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	-56,243,800	266,173,069	30.58	78,119,349	质押	260,126,106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6,001,296	境内非国有法人
					标记	9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有林	-15,756,100	89,723,192	10.31	17,359,855	冻结	13,337	境内自然人
					标记	45,840,000	境内自然人
					质押	89,680,290	境内自然人
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	43,980,000	43,980,000	5.05	0	无	0	国有法人
漳州芗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4,719,710	3.99	34,719,710	质押	34,719,7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祖尧	0	6,135,320	0.7	0	质押	6,135,3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96,933	5,214,779	0.6	0	无	0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2,800	4,898,630	0.56	0	无	0	其他
UBS AG	2,643,856	3,340,771	0.38	0	无	0	其他
吴有材	0	3,176,029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温庆琪	0	2,480,151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与吴有林、漳州芗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有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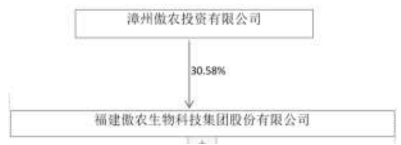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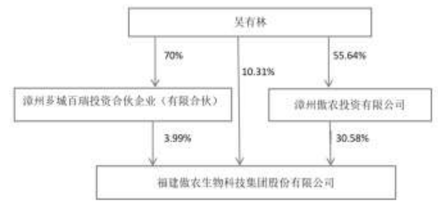
吴有林
70%
10.31%
55.64%
漳州芗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
3.99%
30.5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62,521.3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00%；总负债1,412,843.0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22%；资产负债率103.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6,296.9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8.4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5,764.1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5,082.22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金额增加261,245.57万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4.21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饲料销售规模和贸易规模缩减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生猪价格行情低迷，公司生猪出栏量对比去年同期增加，受前述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出现较大亏损。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62,969,028.19元，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9.3.2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3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623,873,963.79元，实收股本为870,274,742.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因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连续三年业绩大幅亏损，导致公司2023年末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023年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生猪价格行情低迷月份居多，对公司经营运营资金产生重大影响；为了缓解资金压力，公司从下半年开始，提前出栏生猪，肥猪出栏体重偏低；同时主动关停部分效率低下猪场，产生部分关停损失，导致生猪养殖业务出现较大亏损；受前述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出现较大亏损。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50,822,227.67元。

三、应对措施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2024年针对弥补亏损的主要措施如下：

1、推进业务聚焦与结构调整，改善经营业绩

公司将重新整合资源，围绕“以饲料为主体，以养殖和食品为两翼”的一体两翼产业格局，实施“深耕饲料、优化养猪、发展食品”经营战略，持续优化“饲料、养猪、食品”核心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促进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不断完善成本控制，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深耕饲料：强化对业绩优秀经营单位的资源聚焦，打造30万吨的大单厂并优先确保满负荷生产，形成局部优势品牌；重视推广猪前期料和预混料、特种水产料、反刍料，提升饲料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深化合伙人制，责权利同步下放，通过激发团队活力推动经营单位的业务增长。

优化养猪：强调提质增效降本，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引，优化产能、集中区域、提升质量、强化管理。在关停并转非核心发展区域、低效高成本猪场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饲料厂、母猪场、育肥基地和放养公司、屠宰厂产业布局，建立养猪业务“大片区、小集群”布局模式，实现满产生产；持续选育和提升种猪优秀基因，满足公司种猪更新及行业大客户对优质高产种源和精液的需求；通过生物安全和疾病净化实现核心区域高效场的非洲猪瘟阴性和蓝耳阴性生产，提升生产效率；通过精准营养，低蛋白日粮技术，优化饲喂模式，降低每头猪的饲料成本；优化产业总部职能部门和人员编制，强化服务和统筹功能，弱化其他管控，将管理的主体责任压实到经营单位，提升管理效率和降低管理成本。

发展食品：通过代宰、精分割以及多渠道分销等手段，强化屠宰和生鲜在福建等核心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地位，力争成为区域性龙头、区域性头部企业。

2、积极推动重整事项，全力化解债务风险

自2021年以来，公司历经三年亏损，出现资金流动性不足等问题，引发债务风险，公司生产经营可持续性发展受到挑战。公司已于2024年2月启动预重整的相关工作。在预重整期间，公司经营正常开展。公司也将依法配合临时管理人等进行预重整相关工作。若法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依法积极主动配合法院及管理人的重整工作，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与相关部门、临时管理人、债权人等各方保持沟通，在平等保护各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解决债务问题和未来经营发展问题的方案，力争通过重整方案的落地执行，解决公司目前的债务问题，增强流动性并提升资产质量，全力化解债务风险；同时，推进业务聚焦与结构调整，改善经营业绩，提升重整价值，促进公司回归高效可持续的发展轨道。

3、完善内部管理，保持组织活力

优化管理层级和精简人员配置，深化合伙人等机制，通过机制保障将责权利下放到基层经营单位；深入落实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党建引领，弘扬廉洁文化，认真落实队伍五化(文化化、专业化、年轻化、高效化、创业化)战略，锻造高素质的干部员工队伍；继续推进业财信融合和信息化建设，提高经营管理效率，促进各业务板块效能提升和降本增效；建立专业强大的财务队伍，打造科学高效的财务管控系统，保障业务内控机制安全有效运行；坚持不懈做好安全、环保、廉洁、合规等工作，保障公司各项经营业务平稳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5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回购注销以下限制性股票：

1、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6万股。

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除已离职人员外的其余17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股票共计234.48万股。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2.08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2,620,800股、注册资本将减少2,620,800元，不考虑其他事项的影响，公司股份总数预计将由870,274,742股变更为867,653,942股，最终变动数据以实际办理完成后的回购注销数据为准。公司将于回购注销完成后履行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减资程序。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4月30日至2024年6月14日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兴亭路与宝莲路交叉处
3、联系人：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96-2586018
5、传真：0596-2586099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6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2022年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366家，审计收费总额42,888.06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自律处分1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自律处分1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不影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会计师：胡素萍，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签字会计师：周奕青，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郭晓鹏，1999年7月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年10月开始从事项目质量复核，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4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2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0万元)。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保持不变；本期年报审计费用320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23.08%，原因是审计服务的工作量增加。

2024年度审计费用相关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审计业务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事前意见及审议后意见

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公司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2023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相关要求；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9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0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3日(星期一)至05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nzq@aonon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5月20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0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吴有林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州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彭江先生
独立董事：郑鲁英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20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3日(星期一)至05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nzq@aonong.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投资者服务部
电话：0596-2586018
邮箱：anzq@aonon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预重整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2月2日，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傲农生物”)收到债权人福建大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舟集团”或“申请人”)的《通知书》，申请人因公司未按期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已向人民法院提交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的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将每月披露一次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2024年2月5日，公司收到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漳州中院”)送达的同意预重整通知书及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漳州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同意预重整通知书及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024年2月7日，公司收到漳州中院送达的通知书，通知公司债权人应于2024年3月31日前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临时管理人于同日向公司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及债权申报指引，请债权人及时申报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重整债权申报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2月19日，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发布了关于预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1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预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3)。

2024年3月22日，公司临时管理人收到漳州中院的批复，许可公司预重整期间合计新增不超过4亿元的借款，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公司将遵照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披露要求，依法及时披露借款事项，畅通债权人知情权和监督权的行使渠道，保障债权人和出借人的合法权益。

为尽快推动预重整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临时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公司(预)重整的评估机构、审计机构及财务顾问，并于2024年4月3日发布《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中介机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于2024年4月19日(星期五)上午10:30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通过网络形式召开公司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会议出席人员包括：已依法申报债权且通过资格审核的傲农生物债权人、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政府代表、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代表、临时管理人代表、傲农生物代表及职工代表。本次会议的表决事项共5项，分别为：

1、《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债权人委员会成员及授权范围的提案》
2、《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书面核查债权和书面表决的提案》
3、《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介机构遴选结果的报告》
4、《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期间进行共益债务融资的提案》
5、《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报酬方案报告》

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应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在2024年4月30日12:00前完成表决，逾期未提交表决结果的，视为赞成该表决事项。临时管理人将在上述表决期限届满后对表决情况进行统计，并及时通知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4日和2024年4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和《关于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临时管理人与公司正在积极有序推进预重整相关工作，包括融资洽谈、债权人沟通、审计评估等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裁定文书。公司将积极协助临时管理人推进预重整阶段的相关工作，同时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虽然公司已启动预重整，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无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恢复持续经营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核算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023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72,518,431.03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6,913,085.64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6,784,119.84元，当期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751,616.03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27,158.42元。

在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挂账追收无果及其他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中，公司对1,312,634.08元应收账款和9,821,267.61元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的主要原因是交易对方受近年来猪周期影响，交易对方经营不善破产、资不抵债、法院裁定交易对方无可执行财产而无法收回欠款，以及少量长期挂账的零星账款追讨难度大，经多种渠道催收确实难以回收且清欠收入不足以弥补清欠成本的往来款。本次核销后，公司对上述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财务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如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二)存货

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387,107,964.92元，其中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跌价准备384,547,354.34元、对库存商品(冷冻猪肉)计提跌价准备1,761,613.53元、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798,997.05元。

公司对于当期出售的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结转成本时转销相应的跌价准备，转销的跌价准备金额为363,537,959.23元，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转销跌价准备363,106,985.41元，库存商品(冷冻猪肉)转销跌价准备373,946.57元，周转材料转销跌价准备57,027.25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长期股权投资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于计划处置的资产组聘请评估师进行评估，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作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公允价值=重置成本-实体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其中：实体性贬值=重置成本×实体性贬值率；实体性贬值率=已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经济性贬值=(重置成本-实体性贬值)×经济性贬值率

经济性贬值率=1-

@

经济性贬值率公式中实际生产能力为因外部经济因素造成的资产生产负荷不足，限产后的生产能力。n为规模经济效益指数。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80,850,196.76元；对在建工程计提准备91,291,443.77元；对使用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45,904,505.06元，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88,928.37元。

(五)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傲农佑康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市宏业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等13家公司)计提了34,664,889.93元商誉减值准备。

(六)生产性生物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了6,062,120.49元的减值准备，公司对于当期出售的已计提减值准备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结转成本时转销相应的减值准备，转销的减值准备金额为2,759,492.45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综上，公司2023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918,588,480.33元；同时结转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363,537,959.23元，相应冲减营业成本；结转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2,759,492.45元，相应冲减营业成本；公司2023年度结转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增加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366,297,451.68元。上述各项减值准备计提和转销，共计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552,291,028.65元。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7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将持有的福建傲芯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芯生物”)51%股权转让给漳州鸿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鸿枫”)。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1、2023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并涉及部分募投项目公司股权间接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子公司控股权后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拟将持有的傲芯生物51%股权按74,792.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漳州鸿枫，同时，对于在公司完成傲芯生物51%股权转让后将构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对象提供担保，由漳州鸿枫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并涉及部分募投项目公司股权间接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3)和《关于转让子公司控股权后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4)。

2、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与漳州鸿枫、傲芯生物签署了《福建傲芯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合作协议》(以下简称“股权合作协议”)，截至目前，双方尚未办理工商变更及股权交割，公司也未收到股权转让款项。

3、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并涉及部分募投项目公司股权间接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子公司控股权后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72)。

二、本次交易终止的主要原因

受让方漳州鸿枫提出，基于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傲芯生物多家子公司面临诉讼风险等实际情况，上述股权合作协议已不具备继续履行的条件，要求终止股权合作协议。公司与受让方经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意签署《关于〈福建傲芯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合作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各方不再继续履行原协议，互相之间不再享有任何权利、承担任何义务，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及任何债权债务。解除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且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之日起生效。

三、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本次交易终止是在综合考虑各种变化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的，公司持有的傲芯生物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不会产生影响。本次终止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交易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7,719,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281,000.00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3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361Z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80,493,908.10元，利息收入160,276.86元，手续费用11,052.03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936,316.73元。

3、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公司已使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937,001.7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82,430,909.88元，利息收入161,095.04元，手续费用11,185.16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0.00元。

(二)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9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0,198,914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39,999,988.8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478,198.9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2,521,789.93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4月15日全部到位，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361Z0021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1,013,831,412.74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20,000,000.00元，利息收入1,537,644.91元，手续费用1,816.00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226,206.10元。

3、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年，公司已使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1,014,131,412.74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19,800,000.00元，利息收入1,540,863.37元，手续费用2,017.00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29,223.5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了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从2021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0831	0.00	已销户
2	长春傲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166	0.00	已销户
3	滨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537	0.00	已销户
4	泰和县富民生态养殖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0950	0.00	已销户
5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284	0.00	已销户
6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042	0.00	已销户
7	漳州傲华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51414	0.00	已销户
合计				0.00	

(二)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从2022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76541	46,984.74	正常使用
2	福建傲农畜牧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76423	0.00	已销户
3	宜丰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76807	33,856.30	正常使用
4	永新县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金峰支行	161080100100276913	48,382.52	正常使用
合计				129,223.56	

注：福建傲农畜牧投资有限公司募集专户仅用于公司通过其向宜丰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增资方式拨付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销户。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3月16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6,818.10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	长春傲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傲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农安一万头母猪场项目	15,000.00	8,606.84
2	滨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滨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滨州傲农种猪繁育基地项目	13,300.00	10,151.62
3	泰和县富民生态养殖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县富民生态养殖科技有限公司生猪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一期)	14,200.00	7,754.67
4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宁武项目)	8,000.00	4,820.16
5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生猪生态循环养殖小区	10,728.10	36.00
6	漳州傲华畜牧有限公司	傲华畜牧10,000头商品母猪生态化养殖基地	7,000.00	5,377.11
合计			68,228.10	36,746.40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金额
1.	律师费	31.80
2.	发行登记及上市费	14.90
3.	资信评级费	25.00
合计		71.70

2021年3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361Z0197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公司未发生对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5、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形。

(二)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4月15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588.58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	宜丰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5,000头母猪自繁自养猪场项目(一期)	44,252.18	5,556.88
2	永新县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18万吨饲料(一期)项目	5,000.00	10.50
合计			49,252.18	5,567.38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金额
1	律师费	21.20
合计		21.20

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361Z0312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6月12日，公司已将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00万元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7月10日，公司已将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7,000.00万元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34,98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

2023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

综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且尚未到期的金额为41,980.00万元。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4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宜丰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92.92	0.00
2	宜丰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16,000.00	16,000.00	29.35	0.00
3	永新县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存款	4,000.00	4,000.00	13.80	0.00
合计				40,000.00	40,000.00	136.07	0.00

5、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二)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4]361Z0342号)，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国泰君安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2月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98,228.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243.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长春傲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农安一万头母猪场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8.04	8.04	100.05	2021年4月	-7,385.54	注	否
滨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滨州傲农种猪繁育基地项目	否	13,300.00	13,300.00	13,300.00	0.00	13,300.40	0.40	100.00	2021年5月	-9,979.99	注	否
泰和县富民生态养殖科技有限公司生猪生态循环养殖小区项目(一期)	否	14,200.00	14,200.00	14,200.00	0.00	14,200.71	0.71	100.01	2021年3月	-2,715.96	注	否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宁武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53.56	8,002.28	2.28	100.03	2021年5月	-7,698.37	注	否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生猪生态循环养殖小区	否	10,728.10	10,728.10	10,728.10	140.14	10,737.81	9.71	100.0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傲华畜牧10,000头商品母猪生态化养殖基地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6,993.85	-6.15	99.91	2021年4月	-5,961.77	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8,228.10	98,228.10	98,228.10	193.70	98,243.09	14.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本期生猪价格低迷，效益未达预期。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2月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43,252.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41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15,000头母猪自繁自养猪场项目(一期)	否	44,252.18	44,252.18	44,252.18	30.00	7,402.64	-36,849.54	16.73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8万吨饲料(一期)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0.0	10.50	-4,989.50	0.2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000.00	94,000.00	94,000.00	0.00	94,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3,252.18	143,252.18	143,252.18	30.00	101,413.14	-41,839.0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9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4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4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峰、艾春香、郑鲁英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事前认可。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在设计与执行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控制和监督作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要求；但也同时注意到，由于公司因前期业务规模大幅扩张，叠加生猪养殖行业周期性影响，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持续巨额亏损，资金紧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2024年2月进入预重整程序，因此存在与此相关的一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作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下转B1215版）